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长尤习贵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雷鸣先生及公司财务总部负责人黄伟先生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本季度报告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公司 12 位董事均行使了表决权，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要求，公司对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的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调整前	调整后	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74,006,139.79	1,203,743,091.12	1,203,788,277.04	14.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2,185,205.81	432,248,359.53	432,248,359.53	-2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9,584,367.07	427,561,423.59	427,561,423.59	-25.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28,398,213.46	-3,955,391,943.90	-3,955,391,943.90	126.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8	0.08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8	0.08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	1.68%	1.68%	减少 0.4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末增减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17,902,601,571.03	113,152,218,513.30	113,152,218,513.30	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762,601,414.26	26,510,885,074.05	26,510,885,074.05	4.7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7,180.87	主要系固定资产、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报废净损失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64,148.09	公司分支机构取得的地方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05,874.49	主要系代扣代缴税费手续费返还等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66,189.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86.69	
合计	2,600,838.74	—

注：①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②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损失类以负数填写。

③公司计算同非经常性损益相关的财务指标时，涉及少数股东损益和所得税影响的，予以扣除。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242,667,813.10	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投资收益	-3,011,916.14	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83,588,608.11	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损益
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7,110,341.91	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316,945.53	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08,075.23	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损益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682,065.04	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由于本公司属于证券业金融企业，持有、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是公司的正常经营业务，故本公司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作为经常性损益项目，不在非经常性损益表中列示。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8,3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1	新理益集团有限	境内非国有法	12.90%	713,026,687	0	质押	697,000,000

	公司	人				冻结	0
2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17%	506,842,458	0	质押	0
						冻结	0
3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02%	332,925,399	0	质押	0
						冻结	0
4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9%	248,100,000	0	质押	0
						冻结	0
5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三号	其他	4.28%	236,649,134	0	质押	0
						冻结	0
6	湖北省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2%	200,000,000	0	质押	0
						冻结	0
7	武汉地产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2%	200,000,000	0	质押	0
						冻结	0
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1%	177,228,237	0	质押	0
						冻结	0
9	津联（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0%	171,562,750	0	质押	0
						冻结	0
10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6%	135,879,152	0	质押	0
						冻结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和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刘益谦先生。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1	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	713,026,687	人民币普通股	713,026,687			
2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6,842,458	人民币普通股	506,842,458			
3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32,925,399	人民币普通股	332,925,399			
4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8,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8,100,000			
5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三号	236,649,134	人民币普通股	236,649,134			
6	湖北省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2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0			
7	武汉地产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0			
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77,228,237	人民币普通股	177,228,237			
9	津联（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71,562,750	人民币普通股	171,562,750			
10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5,879,152	人民币普通股	135,879,15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和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刘益谦先生。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内，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减少 10 万股，为开展转融通业务对外借出的公司股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增减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6,928,704,022.89	19,829,755,191.20	35.80%	客户资金增加及 3 月可转债募集资金到账
衍生金融资产	3,728,175.98	16,900.00	21960.21%	利率互换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在建工程	649,028.92	401,527.89	61.64%	营业场所装修在建工程增加
拆入资金	830,000,000.00	2,050,000,000.00	-59.51%	银行间拆入资金规模减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96,012,843.49	1,100,458.26	26799.05%	债券借贷业务卖出待购回债券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9,930,905.74	20,645,283.49	-51.90%	权益类收益互换、利率互换和卖出期权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应付款项	373,354,268.60	564,046,853.63	-33.81%	代收待付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款项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	929,831,757.45	-	-	发行可转债计入权益工具价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利息净收入	167,512,347.30	337,165,031.47	-50.32%	借入资金规模增加，股票质押和存放同业利息收入减少
投资收益	338,968,894.32	235,905,834.53	43.69%	债券和衍生工具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390,935.34	-46,712,404.50	158.64%	金融工具浮动盈利增加
汇兑收益	-1,212,098.23	164,528.26	-836.71%	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汇率变动
其他业务收入	67,729,270.58	7,942,488.56	752.75%	子公司销售收入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1,292,787.22	5,889,657.70	91.74%	计提应收融资融券客户款坏账准备增加
其他业务成本	67,092,545.87	7,306,559.25	818.25%	子公司销售成本增加
营业外收入	3,855,598.51	7,143,658.78	-46.03%	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减少
营业外支出	391,002.78	939,013.07	-58.36%	赔偿、违约支出减少

所得税费用	104,082,306.77	72,248,895.81	44.06%	应纳税所得额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	5,426,659.71	2,807,403.76	93.30%	控股子公司净利润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320,324.41	135,323,473.78	-113.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综合收益总额	309,291,541.11	570,379,237.07	-45.77%	净利润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8,398,213.46	-3,955,391,943.90	126.00%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净流入现金增加及回购业务净流出出现金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2017年3月3日、3月2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发行不超过5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详情请见公司2017年3月4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专项公告，以及3月21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年6月2日、6月13日，公司先后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长江证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监管意见书》（机构部函[2017]1389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1058号），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6月3日、6月14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监管意见书的公告》、《关于中国证监会受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的公告》。

2017年9月5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17年9月6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2017年10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32号）；详情请见公司于2017年10月31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2018年3月16日，公司完成5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工作，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2018年4月11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交所挂牌上市，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4月10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可转换债券公司上市公告书》。

2、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期货）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详情请见长江期货分别于2018年1月19日、2月23日和2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询价公告》、《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询价结果和定价公告》、《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2018年3月20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下发了《关于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

函[2018]1090 号》，对长江期货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审查确认。2018 年 3 月 28 日，长江期货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提交了办理新增股份登记的相关手续。

2018 年 4 月 18 日，长江期货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分别披露了《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发行新增股份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等公告；2018 年 4 月 19 日，长江期货本次新增股份登记申请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审核通过，本次新增股份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后续长江期货将及时办理工商信息变更登记手续。

3、2018 年 3 月 9 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对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2018]40 号），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作为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机构，存在对发行人危险废弃物处置和成本核算等事项的检查不充分、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违反了《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第四条和第三十八条的规定。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要求进行自查整改。

4、2018 年 3 月 12 日，公司完成 30 亿元短期公司债券发行，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 2018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2018 年 4 月 17 日，公司完成 20 亿元短期公司债券发行，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 2018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

5、2018 年 4 月 18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因误操作卖出公司股票 5 万股，违反了《证券法》第四十七条，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1.4 条、《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3.8.14 条、4.2.1 条以及 4.2.21 条的规定。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短线交易的公告》。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8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年初账面价值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其他	ZJGS01	证金公司专户	2,347,03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2,604,177,062.32	-	256,082,859.90	-	-	-	2,603,112,859.90	可供出售金额资产	自有
股票	600028	中国石化	552,764,984.64	公允价值计量	542,251,800.35	32,898,337.91	-	103,653,824.38	5,131,117.42	33,726,094.55	674,495,009.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基金	163820	中银货币 B	550,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	-	-	550,000,000.00	-	1,228,713.62	5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99001	乐享 1 天	501,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501,000,000.00	-	-	-	-	-	501,000,000.00	可供出售金额资产	自有
银行理财产品	JTYHJ YLYP35 01	交通银行金月亮玉盘 35 天理财产品	500,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	-	-	500,000,000.00	-	-	50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额资产	自有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97011	乐享收益	400,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421,811,922.72	-	26,231,545.92	-	-	-	426,231,545.92	可供出售金额资产	自有
债券	150149	18 华融 F1	300,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	2,670,900.00	-	300,000,000.00	-	5,226,735.63	302,670,9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基金	002195	中银机构现金管理货币	300,699,775.03	公允价值计量	-	-	-	300,699,775.03	-	699,775.03	300,699,775.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基金	217014	招商现金增值货币 B	300,657,276.32	公允价值计量	-	-	-	300,657,276.32	-	657,276.32	300,657,276.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股票	601939	建设银行	201,998,850.98	公允价值计量	242,218,736.64	2,207,722.86	-	-	-	2,207,722.86	244,426,459.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26,654,467,616.11	—	27,262,350,777.52	-19,460,015.24	231,128,635.68	118,564,858,109.85	119,031,011,976.18	296,779,530.12	26,778,596,340.31	—	—
合计			32,608,618,503.08	—	31,573,810,299.55	18,316,945.53	513,443,041.50	120,619,868,985.58	119,036,143,093.60	340,525,848.13	33,181,890,166.26	—	—

- ①本表填列公司报告期内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境内外股票、基金、债券、信托产品等金融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资金来源、报告期内购入或售出及投资收益情况、公允价值变动情况等。
- ②对于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投资，公允价值相关项目填不适用。
- ③本表按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期末证券投资总额的比例排序，填列公司期末所持前十只证券情况。
- ④其他证券投资指：除前十只证券以外的其他证券投资。
- ⑤报告期损益，包括报告期公司因持有该证券取得的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调研的基本情况
2018-01-01 至 03-31	无	电话沟通	个人	公众投资者	在避免选择性披露的前提下，就行业状况、公司经营、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等公开信息进行交流沟通。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